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WATCH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

網址：<http://www.orientalwatch.com>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財務摘要

- 營業額下跌 0.8% 至 3,423,000,000 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 180,000,000 港元
- 每股盈利為 36.95 港仙
- 末期股息為每股 4.0 港仙
- 特別股息為每股 12.3 港仙

* 僅供識別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3,422,978	3,449,857
銷貨成本		(2,359,431)	(2,364,120)
毛利		1,063,547	1,085,737
其他收入	4	39,226	57,415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2,252)	3,73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賬款		(525)	3,077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27,061)	(25,403)
分銷及銷售開支			
— 租賃之相關開支		(187,601)	(201,345)
— 其他分銷及銷售開支		(335,610)	(363,007)
行政開支		(227,509)	(233,664)
融資成本		(10,311)	(11,76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424	21,957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541)	(175)
除稅前溢利	6	327,787	336,555
所得稅開支	7	(147,696)	(136,064)
年內溢利		180,091	200,49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200)	2,88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56,588	(12,578)
於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時重新分類累計換算儲備		3,077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59,465	(9,69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9,556	190,798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0,096	200,496
非控股權益		(5)	(5)
		<u>180,091</u>	<u>200,491</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9,484	190,852
非控股權益		72	(54)
		<u>239,556</u>	<u>190,798</u>
每股盈利			
基本	9	<u>36.95 港仙</u>	<u>41.14 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6,149	194,213
使用權資產	10	184,998	171,799
投資物業		34,978	34,765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	7,77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0,768	70,976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7,335	26,85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30,520	30,7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2,518	19,806
遞延稅項資產		1,691	8,276
物業租金按金		27,404	22,062
銀行存款		–	2,187
		576,361	589,431
流動資產			
存貨	11	466,025	466,304
應收貸款		–	65,93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46,701	243,3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38	11,807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29,399	20,911
可退回稅項		8,472	9,719
銀行存款		2,314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50,369	836,081
		1,711,818	1,654,08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193,162	229,138
合約負債		2,323	2,947
租賃負債		104,062	83,554
應付稅項		38,604	31,352
		338,151	346,991
流動資產淨值		1,373,667	1,307,0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50,028	1,896,522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143	30,038
租賃負債	106,307	111,702
	<u>138,450</u>	<u>141,740</u>
資產淨值	<u>1,811,578</u>	<u>1,754,7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736	48,736
儲備	1,761,027	1,704,3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09,763	1,753,039
非控股權益	1,815	1,743
權益總額	<u>1,811,578</u>	<u>1,754,782</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並從事鐘錶貿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在審閱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見將來繼續營運。因此，彼等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其強制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年度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列的披露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之電力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之應用於可預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述有關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這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已界定小計的新規定；並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所界定的績效計量提供披露，以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資料合併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小幅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作追溯應用，並附有具體過渡條文。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鐘錶業務。本集團之收益指銷售鐘錶之已收或應收代價。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目的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乃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乃按出售貨品之地理市場分析，與本集團以管理業務營運之組織基準一致。

具體而言，本集團有三個營運分部，即(a)香港、(b)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c)澳門。概無首席營運決策者所識別之經營分部已於構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彙集計算。

銷售鐘錶(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鐘錶銷售的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確認，即客戶於零售店(包括自營商店及於百貨公司的商店)完成購買時確認收益。客戶購買貨品時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於客戶購買貨品之時間代本集團收取款項之百貨公司獲授不多於30日之信貸期。

所有銷售合約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時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所准許，並無披露相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 按時點確認		分部(虧損)溢利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	673,367	757,034	(47,682)	(57,077)
中國	2,734,731	2,617,485	466,500	462,553
澳門	14,880	75,338	(35,906)	(83)
	<u>3,422,978</u>	<u>3,449,857</u>	382,912	405,393
未分配其他收入			12,772	25,853
未分配企業開支			(81,261)	(119,435)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12,519)	4,020
銀行貸款之利息			—	(1,05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6,424	21,957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541)	(175)
除稅前溢利			<u>327,787</u>	<u>336,555</u>

分部(虧損)溢利指在未分配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業績、銀行貸款利息、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及未分配企業開支的情況下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虧損)溢利。未分配企業開支包括核數師酬金、董事酬金、未在經營分部間分配之本集團總部開支及暫無營業公司之營運開支。此乃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之計量方式。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為本集團任何一年之集團收益總額帶來10%以上之貢獻。

兩個年度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分部負債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	464,090	513,729	151,288	154,736
中國	610,721	548,532	175,529	145,928
澳門	36,379	43,217	18,590	10,293
分部總額	1,111,190	1,105,478	345,407	310,957
未分配	1,176,989	1,138,035	131,194	177,774
本集團總計	<u>2,288,179</u>	<u>2,243,513</u>	<u>476,601</u>	<u>488,731</u>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分部資產與按出售貨品市場之位置劃分者相同。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應收貸款、遞延稅項資產、銀行存款、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可收回稅項、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及
- 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分部及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分部及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2,777	30,217	17,148	60,142	5,719	7,519	106	13,344
添置使用權資產	65,976	39,398	11,149	116,523	57,943	33,445	12,985	104,373
終止租賃／租賃修改收益	-	181	-	181	-	1,228	1,672	2,90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9,563)	(22,261)	(825)	(52,649)	(32,088)	(21,943)	(89)	(54,12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6,161)	(33,649)	(6,001)	(95,811)	(71,701)	(29,322)	(4,408)	(105,431)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虧損) 收益	(711)	15	(43)	(739)	-	(839)	-	(839)
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5,668)	-	(11,039)	(16,707)	(11,174)	-	-	(11,174)
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4,640)	-	(5,714)	(10,354)	(14,229)	-	-	(14,22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減值 虧損 — 貿易應收賬款	-	(525)	-	(525)	-	3,077	-	3,077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18,034	27	(3,897)	14,164	7,278	521	1,158	8,957

附註：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以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金額作為整體呈報首席營運決策者，但並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之計量。

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資料詳述如下：

	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	241,304	259,346
中國	115,625	96,732
澳門	14,218	17,708
其他	34,978	34,765
	406,125	408,551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8,667	14,18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4,105	11,670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1,125	1,158
政府補助(附註)	16,543	21,426
租金收入	2,402	2,415
其他	6,384	6,563
	<u>39,226</u>	<u>57,415</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於中國業務收到之無條件政府補貼，已確認為政府補助收入。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之公平值變動	-	1,2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6,865	90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615	(79)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	(20,117)	-
終止租賃／租賃修改收益	181	2,900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739)	(83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52	(831)
其他	(109)	430
	<u>(12,252)</u>	<u>3,731</u>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78,393	89,365
其他職員成本	175,915	178,971
其他職員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53	7,529
	<hr/>	<hr/>
職員成本總額	261,361	275,865
就零售店確認減值虧損		
—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707	11,174
— 使用權資產	10,354	14,229
核數師酬金	3,600	3,6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撥回 14,16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957,000港元))	2,359,431	2,364,120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52,649	54,12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5,811	105,431
	<hr/> <hr/>	<hr/> <hr/>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	92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8,548	115,617
其他司法權區	23	9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4,141	2,766
附屬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15,990	16,502
	<u>138,702</u>	<u>134,986</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237	(16)
其他司法權區	–	1,167
	<u>237</u>	<u>1,151</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u>8,757</u>	<u>(73)</u>
	<u><u>147,696</u></u>	<u><u>136,064</u></u>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之首 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8.25% 之稅率繳納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 16.5% 之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抵銷結轉之稅項虧損後(如有)，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 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主要指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2% 計算。

8. 股息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五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5.3港仙(二零二五年：6.1港仙)	25,830	29,729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五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中期特別股息每股15.5港仙(二零二五年：18.5港仙)	75,541	90,161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四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2港仙(二零二四年：5.8港仙)	20,469	28,267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四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特別股息每股12.5港仙(二零二四年：17.2港仙)	60,920	83,826
	182,760	231,983
年結後擬派之股息(附註)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五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擬派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五年：4.2港仙)	19,494	20,469
按487,358,224股(二零二五年：487,358,224股)股份計算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擬派特別股息每股12.3港仙(二零二五年：12.5港仙)	59,945	60,920
	79,439	81,389

附註： 於呈報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擬派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並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80,096</u>	<u>200,496</u>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7,358,224</u>	<u>487,358,224</u>

由於年內概無未行使潛在普通股，故該兩個年度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u>184,998</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u>171,799</u>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之相關開支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22,386	37,020
計量租賃負債時並無計入之可變租賃款項 年內折舊	83,025	72,340
	95,811	105,431
	201,222	214,791
分析為：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7,601	201,345
行政開支	13,621	13,446
	201,222	214,791

11.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鐘錶	435,518	445,196
其他	30,507	21,108
	466,025	466,304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08,386	198,773
減：信貸虧損撥備	(5,395)	(4,766)
	<u>202,991</u>	<u>194,007</u>
物業租金及其他按金	24,296	35,731
向供應商墊款	2,008	1,058
其他	17,406	12,534
	<u>246,701</u>	<u>243,330</u>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為219,242,000港元。

本集團對其百貨公司零售銷售實行不超過30日之一般信貸政策。零售客戶銷售主要以現金進行。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賬齡		
0至30日	140,545	129,587
31至60日	35,614	20,638
61至90日	21,032	22,778
90日以上	5,800	21,004
	<u>202,991</u>	<u>194,007</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債務人賬面總值26,83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4,42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而該等應收賬款於呈報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6,23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零)已逾期90日或以上。該等結餘不被視為違約，此乃由於過往經驗顯示該等應收賬款可自相關債務人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4,029	25,571
應付工資及福利	88,418	100,083
應付佣金	8,350	45,181
應付翻新工程賬款	6,585	2,344
應付中國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6,863	24,514
應付物業租金	17,532	11,519
其他	21,385	19,926
	193,162	229,138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賬齡		
0至60日	21,913	24,090
61至90日	-	33
90日以上	2,116	1,448
	24,029	25,571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設有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本公司已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起該計劃的有效期限為十年。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執行人員、高級人員或董事均合資格參與該計劃。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宗旨為嘉許及激勵若干合資格人士所作之貢獻，為彼等提供獎勵，以留聘彼等繼續支持本集團的經營及發展，同時協助本集團吸引及招聘合適人士作為新僱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營運及發展，並於實現本集團長遠業務目標時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直接經濟利益。董事會不得進一步作出獎勵，以致：(i) 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獎勵之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0%；或(ii) 公眾股東持有之股份數目低於上市規則規定之最低百分比。每名選定人士根據該計劃可獲授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

根據該計劃，概無規定(a) 授予獎勵之歸屬期；及(b) 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金額，及必須或可能進行付款或催繳之期限，或必須償還用於該等目的之貸款。根據該計劃，所有該等事宜須待本公司董事會在授予獎勵時酌情決定。有關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可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授權而授出的獎勵數目合共為48,735,822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自採納日期起，根據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概無股份獎勵已授出。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二零二二年股份獎勵計劃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五年：4.2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2.3港仙(二零二五年：12.5港仙)。須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後，股息單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如欲合資格獲取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十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

本人謹代表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於本年度內，大中華區的奢侈品市場依然面臨各種挑戰。宏觀經濟阻力及消費者信心低迷，持續影響非必需消費支出。儘管部分奢侈品類別展現出韌性，但受消費者日益重視獨特性、實用性及長期保值能力的影響，名貴鐘錶市場持續受壓。消費層面發生更廣泛的結構性轉變，消費者日益傾向將錢花在旅行、健康及生活方式等體驗式消費上，這進一步抑制對非必需奢侈品的需求。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的業績持續受到影響。收益按年減少0.8%至3,423,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450,000,000港元)。毛利按年減少2.0%至1,064,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86,000,000港元)，毛利率略為下跌至31.1%(二零二五年：31.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按年下跌10.0%至18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00港元)。撇除本年度內確認出售一間合營公司產生的一次性虧損20,0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將為2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00港元)。

為答謝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五年：4.2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2.3港仙(二零二五年：12.5港仙)，包括述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37.1港仙(二零二五年：41.3港仙)，派息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100.4%(二零二五年：100.4%)。該決定突顯董事會對本集團穩健的業務模式及長遠策略充滿信心，並致力為股東創造價值。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乃大中華地區內以銷售奢侈鐘錶為主的其中一家領先零售商。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經營39個零售點(包括以聯營及合營方式經營的零售店)，並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各自經營一間網上商店，零售點按地區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	11
澳門	2
中國內地	24
台灣	<u>2</u>
合計	<u><u>39</u></u>

中國內地方面，儘管經濟穩步擴張，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達5.0%，達到政府制定的全年目標，但在房地產市場持續疲軟及收入增長放緩的影響下，國內消費依然疲弱，使奢侈品市場持續面臨壓力。本集團繼續加強與主要品牌夥伴的關係，在黃金地段擴展其精品店網絡，並加強對擁有高增長潛力的富裕客群之互動。本集團亦將認證中古鐘錶業務拓展至中國內地市場，以進一步加強客戶參與度及拓寬收入來源。這些措施推動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收益按年增加4.5%至2,73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617,000,000港元)。

香港方面，儘管二零二五年整體零售銷售出現溫和復甦，但奢侈品市場表現依然不佳。持續的境外消費趨勢已構成一項關鍵結構性挑戰，本地居民越來越傾向將非必需消費品支出投向海外，從而削弱本地奢侈品需求。這一情況在供應層面亦得到印證，瑞士鐘錶工業聯合會FH的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瑞士對香港的鐘錶出口額較上年下降6.5%，較二零二三年水平下降約24.0%，這表明供應商對本地市場信心正在減弱。因此，本集團來自香港營運的收益按年減少11.1%至673,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57,000,000港元)。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監管，持續專注於改善其成本結構，尤其針對佔其整體營運成本重要組成部分的租金開支。本集團持續評估店舖業績，並透過關閉租金高昂地段及表現遜色的店舖，對零售網絡進行策略性精簡架構。在澳門，本集團透過縮減多品牌門店規模並開設一家新精品店，提升其零售佈局。這一策略調整在維持本集團市場佔有率的同時，亦大幅減低於該地區的租金相關開支。憑藉其與業主建立的良好關係，本集團亦在香港成功商議出更有利的租賃條款。在中國內地，儘管零售網點數量有所整合，但租金成本仍溫和上升，這反映本集團向核心商圈進行策略轉移的舉措。這種向黃金地段的轉移涉及較高的固定基本租金，但本集團認為這是提升品牌定位的必要投資。總體而言，本集團與租賃相關的開支按年減少6.5%至201,000,000港元，佔整體營運開支之26.4%(二零二五年：26.5%)。

本集團保持審慎的存貨管理，就高價產品實施嚴格的補貨政策。確保資本的高效運用，並使庫存風險得到良好的控制。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庫存水平維持於466,000,000港元的穩定水平(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66,000,000港元)。整體存貨結構亦持續改善，庫齡超過三年的舊存貨比例進一步降低，從而實現更理想的存貨組合。

前景

受持續的通脹壓力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所拖累，全球宏觀經濟仍面臨重重阻力。儘管奢侈品需求已呈現一定的階段性改善，但消費者信心仍然低迷，審慎消費行為繼續為奢侈鐘錶市場帶來壓力，使得整體復甦仍然脆弱。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堅定執行其長期策略，並深信憑藉其穩固的品牌合作夥伴關係、不斷擴張的精品店網絡，以及日益加強的客戶關係，本集團將處於有利地位，能夠在市況復甦時把握增長機遇。

本集團將不斷強化與領先品牌的合作關係，並有選擇地在黃金地段拓展精品店網絡，尤其著重於中國內地市場，集中擁有長期增長潛力的客戶群體。本集團將繼續舉辦鐘錶展覽、客戶活動及品牌相關活動，以加強消費者對產品的認知、提升品牌知名度，並擴大對年輕消費群體的覆蓋面。

本集團將持續提升服務質素並嚴格管控成本，堅定鞏固自身的競爭地位，務求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長期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達 1,812,000,000 港元，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 1,755,000,000 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 1,374,000,000 港元，包括 950,000,000 港元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307,000,000 港元及 836,000,000 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銀行貸款，而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零。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充裕資金及未動用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僱用約 567 名僱員，其中大約 64% 為中國內地僱員。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待遇包括底薪、佣金、年終獎金、醫療保險及其他一般福利，其乃參考僱員之職位性質、經驗及表現決定，並每年根據本集團之目標績效評估報告系統檢討。

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以提供僱員培訓課程，藉以提升為客戶提供之服務。管理團隊利用獨立顧問公司所進行之「神秘顧客計劃」結果，設計針對個別店舖或員工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為高級行政人員發展一系列培訓計劃，其主題多元化，包括領導能力、個人發展及效率、工作及團隊管理。該等計劃讓本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改善其管理技巧，並為本集團帶來創新意念。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獎勵本公司股份(由有關計劃之受託人或管理委員會以本公司支付的資金購買)之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讓本集團提供有價值之誘因以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及其他人士，提高本公司股份之價值。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之管治常規及程序。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列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1. 根據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於本公司前主席楊明標博士辭世後，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起，有關職位已由楊衍傑先生擔任，因董事會認為，彼為擁有所需經驗以領導董事會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之最適合人選。
2. 就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生效的與股息政策披露有關的守則條文F.1.1而言，本公司並無股息政策，而董事會將於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行市況、本集團經營業績、業務計劃及前景、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需求，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後，方決定宣派／建議派付任何未來股息。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查詢，並獲各有關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初步公佈

本集團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舉行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登載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末期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orientalwatch.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二六年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衍傑先生(主席)、楊敏儀女士及林慶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文洲先生、孫大豪先生及冼雅恩博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衍傑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